

公司代码：600428

公司简称：中远海特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马向辉	工作原因	李满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远海特	600428	中远航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莫非梁	王健、蔡映洁
电话	(020) 38161888	(020) 38161888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20号广州远洋大厦23楼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20号广州远洋大厦23楼
电子信箱	info.cssc@coscoshipping.com	info.cssc@coscoshippi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5,564,338,868.39	43,876,507,884.10	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14,902,526.80	16,861,265,055.33	0.9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4,445,897,058.49	10,775,154,039.34	34.07
利润总额	2,244,449,260.64	1,326,366,980.21	6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1,328,482.40	824,929,296.31	6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7,960,281.98	835,089,919.86	6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1,968,620.29	2,627,749,237.21	42.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9	5.59	增加2.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0	0.337	48.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0	0.337	48.37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9,1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01	1,125,413,544	0	无	0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8	298,634,812	298,634,812	无	0
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2	170,648,464	0	无	0
博时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博时基金国寿股份新价值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传统险）	其他	1.81	49,577,83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2	30,684,671	0	无	0
廖方红	境内自然人	1.07	29,229,715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23,947,900	0	无	0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3	22,799,920	0	无	0
耿晓奇	境内自然人	0.56	15,240,575	0	无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产品	其他	0.53	14,416,7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报告期，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未发生质押、冻结情形。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所持有股份有无发生质押、冻结情形。 2.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中国广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属同一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